

## 學校運動場地開放2.0

▷ 實施日期：110年8月12日起 (視疫情滾動式調整)。

▷ 開放指引：

8/12起 新增

- 8/12起學校運動場館及游泳池，供選手返校訓練，採10人以下小班制，暫不開放租借。
- 8/17起戶外單一場地容留人數以100人為限，開放戶外運動場地網球場、羽球場雙打。
- 其餘比照7/31指引。 
  - 1) 學校應召開防疫小組會議研議開放校園防疫事宜
  - 2) 門首QR Code實聯制，出入口、動線管制、標示禁止使用進入區域及設施。
  - 3) 全程佩戴口罩，有發燒症狀或身體不適之民眾，禁止進入。
  - 4) 校園飲水機全面暫停使用，僅開放鄰近戶外操場之廁所1間。
  - 5) 每周一校園場地暫停開放進行清消。
  - 6) 支援疫苗接種站、快篩站學校暫不開放，另有暑期工程及其他特殊事由者，經專案報教育局核准後，得暫緩開放。